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10点在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提前已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余乐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9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全文及摘要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子公司开展联合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（详见同日临2026-022号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

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反向保理业务的议案（详见同日临 2026-023 号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《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的议案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的议案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
- （三）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会议决议
- （四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